重庆城市职业学院

 2021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经济责任审计 项目询价邀请函

**报价须知：**

1.请各报价单位将此报价单填好后加盖单位公章，并将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后一并装于密封袋中（密封袋须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2.各投标人请于2021年5月25日上午10:00前手持或邮寄交于重庆城市职业学院基建后勤处213室，否则视为放弃。

3.本项目成交原则为相同质量、服务要求下最低价中标。

4.本项目采购人具体要求见附件。

5.本次报价最高限价为 4.8 万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 | **备注** |
| 1 | 学校2021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经济责任审计 | 小写： |  |
| 大写： |

注：若最终报价金额小写与大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报价单位： （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 重庆城市职业学院

邮寄地址：重庆市永川区兴龙大道1099号

收 件 人： 代老师

联系方式： 023-49578491/18723064971

 年 月 日

附件1：

一、项目名称

重庆城市职业学院6名中层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服务采购项目

二、审计事项及要求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重庆市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试行）》《重庆城市职业学院中层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暂行管理办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开展审计，审计主要内容见附件；

（二）时间要求：审计进点后于40天内完成审计过程并出具《审计报告》；

（三）派出不少于2名的审计成员（审计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或高级职称、高校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经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1、基本资格条件**

（1）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组织资格；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定资格条件**

（1）在重庆市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分所，具备营业执照和执业证件；分所竞标的，必须提供总所出具的授权书。

（2）有不少于5名注册会计师（须提供有效的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及一年内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总部在外地、分所在重庆地区注册的投标人，审计项目、注册会计师人数、从业人员、财务数据、审计工作业绩以分所为准。

**3、业绩要求**

投标人需有近三年内参加高校经济责任审计的业务经验，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四、询价文件递交的相关要求

参与询价的投标会计师事务所应提供以下材料并全部装订密封报送:

1.营业执照（副本）、《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经营者）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报名的无需该项材料）；

4.投标报价函：针对本项目，提交明确的项目报价(报价包含审计服务交付使用前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报价表见附件；

5.该项目拟派驻负责人员信息、派驻团队的其他人员信息（格式自拟），5名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及其一年内单位缴纳社保证明；

6.近三年内企业高校经济责任审计业务展示（提供合同复印件）；

7.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界面（自行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8.询价文件应密封完整并加盖公章，文件外侧填写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注**：以上询价文件每页请加盖公章，缺件视为无效。

五、评选及结果通知

 通过资格审查后进入评选，以最低报价中选，未中选单位不再另行通知。

附件2：

**重庆城市职业学院2021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审计对象和数量 | 审计内容 | 服务期限 | 金额（元） |
| 6名中层领导干部近4年来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审计（具体以各中层干部任职时间为准) | 1.领导干部任职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2.本部门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和执行效果情况；3.依据《重庆城市职业学院经济责任制》履行经济管理的职责情况；4.部门遵守财经法规、财务制度、教学科研等重要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制度情况；5.任职期间本部门预算执行及各类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6.个人及部门债权债务情况；7.重要项目的建设和管理情况；8.经济合同（协议）管理情况；9.部门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使用情况；10.以往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11.其他需要审计的重要情况等。 | 中标人应在审计进场40天内完成审计过程并出具《审计报告》。 |  |
| 人民币大写 |  |

注：本项目最高限价48000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报价单位（盖章）：

 单位地址：

 开户行：

 账号：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